

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关于举办 第十六届“创兴杯”实践能力竞赛的通知

为进一步培育学生创新实践能力，以赛促学加强学风建设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举办第十六届“创兴杯”实践能力竞赛并启动熟悉赛题、预选题工作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面向对象

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全体在校本科生

二、时间安排

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第十六届“创兴杯”实践能力竞赛时间安排（2021年）				
时间	内容	要求	地点	对象
1月8日-1月16日	征集赛题	适合大一至大四本科生选做的不同难度级别的赛题	学院	全院教师/ 学生导师
1月17日	学院公众号公布赛题	学生熟悉赛题、预选题	/	大一大四的学生
3月2日12:40	召开竞赛宣讲会 宣布创兴杯竞赛开赛	介绍创兴杯竞赛和赛题 作品展示	4A101	有意向参赛的学生
3月2日-3月5日	竞赛报名	填写报名表并在时间截止前 提交到指定链接	https://yunbiz.wps.cn/o/collect/c8idKwXicMq	大一大四的学生
3月9日12:40	竞赛说明会	讲解竞赛要求、结题要求、 经费报销、实验安全 教育等事项	4A101	每个参赛队的1位代表
3月9日-5月6日	竞赛	实现作品功能 撰写论文	4B505/508/511 各系实验室 自定	全体参赛学生
4月8日	提交中期检查报告	按报告格式要求填写	发到邮箱： dxxyxcb@126.com	每个参赛队
5月3日	提交论文	按论文格式撰写 （注：未提交论文者不能参加初赛， 论文分值占总分值的40%）	发到邮箱： dxxyxcb@126.com	每个参赛队
5月7日	初赛答辩 作品演示	演示+讲解+回答评委的问题	艺缘多功能厅	每个参赛队
5月中下旬	复赛答辩	PPT陈述+演示+回答评委的问题	4B303-304	参加复赛的队伍
5月中下旬	公布获奖结果 上交报销发票和作品	发票必须符合学校财务 报销条件	学院	获奖队伍

三、报名时间及方式

1.报名时间。**2021年3月2日—2020年3月5日下午5:00**

2.竞赛选题。从竞赛组委会提供的命题组赛题征集表中选（见附件1），也可自拟题目并完成自拟的赛题（前期已统计，见附件2）。

3.报名形式。以小组形式自行组队报名，每组不超过3人，组长收集组员信息

后填写报名表，并将报名表提交至指定链接（<https://yunbiz.wps.cn/c/collect/cNjdKxXicMq>）。

2020 年 3 月 5 日 17: 00 窗口截止，不再收集报名表。

四、竞赛奖励

- 1.颁发获奖证书。
- 2.奖励相应的课外实践学分，获奖为 2 学分，成功参赛为 1 学分。
- 3.根据奖学金奖励分评定方案给予相应奖励分。
- 4.竞赛获奖小组享受一定的经费报销：凭有效发票报销，金额原则上不超过预算的额度。（注：经费一旦报销，作品须上交学院）

五、结题要求

- 1.参加答辩。
- 2.提交实物作品，实现作品功能。
- 3.提交中期检查报告（见附件 4），撰写论文（格式见附件 5）。

附件：

附件 1：第十六届“创兴杯”实践能力竞赛赛题征集表(命题组)

附件 2：非命题组竞赛征集表（自拟命题共 9 组）

附件 3：竞赛报名表（空表）

附件 4：竞赛中期检查报告

附件 5：论文格式模板

电气与工程学院

2021 年 1 月 17 日